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9-170 号

债券代码:136264

债券简称:16 隆基 01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乐叶”)

- 担保数量: 为隆基乐叶向银行申请的人民币3亿元授信以及与公司共用的美元5,000万元整或者等值的其他币种(如无特别说明,本文中其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的综合授信敞口部分提供担保。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截至2019年11月7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6.63亿元和美元3.20亿元,履约类担保余额为美元4.46亿元,供应链金融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45亿元,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46亿元。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 是否有反担保: 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0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授信业务并为隆基乐叶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隆基乐叶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隆基乐叶提供以下担保:

- 1、同意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6 亿元,期限 1 年,担保方式为信用。上述额度中同意全资子公司隆基乐叶提用综合授信额度 3 亿元,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 1 年。同时授权法定代表人李振国先生在上述授信金额内全权办理相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9 年新增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的议案》,本次新增担保在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批准。

2、同意公司向荷兰安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金额美元 5,000 万元整或者等值的其他币种的综合授信，授信品种为进口信用证、非融资性保函，期限一年，并同意全资子公司隆基乐叶共用以上额度，同时由公司对隆基乐叶的敞口部分提供全额担保。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5 年 2 月 27 日

3、注册地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尚苑路 8369 号

4、法定代表人：钟宝申

5、注册资本：20 亿元

6、经营范围：太阳能电池、组件及相关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设计、工程的施工；光伏电站系统运行维护；合同能源管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

7、隆基乐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主要财务指标（单户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9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81,617.71	1,560,140.40
净资产	377,449.10	733,616.13
负债	804,168.61	826,524.27
银行贷款	10,915.09	16,498.64
流动负债	763,972.47	774,111.69
	2018 年度 (经审计)	2019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51,916.20	1,172,931.16
净利润	2,925.31	-3,969.9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与银行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以与银行签订的协议金额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

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11月7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6.63亿元和美元3.20亿元，履约类担保余额为美元4.46亿元，供应链金融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45亿元，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3.46亿元。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